

枣庄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件

枣住建字〔2021〕20号

枣庄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关于公布局领导工作分工的通知

各区（市）住房城乡建设局，枣庄高新区国土住建局，局属各单位、机关各科室：

经局党组会议研究通过，并报市委组织部批准，现将市住房城乡建设局领导工作分工通知如下：

李玉森同志 负责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全面工作。分管市住房城乡建设事业发展中心、市城市建设事业发展中心。

聂存明同志 负责市住房建设事业发展中心全面工作；负责局党务、人事、综合考核、纪检监察、党风廉政建设、作风建设、思想政治、精神文明建设、意识形态、建设事业体制改革、计划生育、妇女、群团等方面工作。分管局人事科、机关党组织、共青团。

贾建军同志 参加援疆工作。

丁善意同志 负责基本建设、建筑业、建设培训、工程监理、工程造价、工程质量、建筑工程竣工验收，工程招投标、室内装饰装修、行业统计等方面工作；负责住建领域安全生产、城市房屋排查整治、应急管理、防汛抗旱、环境保护、大气污染防治、生态文明建设、信用体系建设、建筑工地食品安全等方面工作。分管局建筑市场与工程监管科（安全生产管理办公室），市工程质量安全服务中心。联系市住建事业中心分管相应工作副主任。

王怀文同志 负责住房制度改革、住房建设、住房保障、房地产开发、房地产市场监管、房屋征收、棚户区改造、老旧小区整治改造、房产交易、物业管理、住房领域统计、住房产权历史遗留问题整治、“烂尾项目”处置化解等方面工作。分管住宅与房地产业科。联系市住建事业中心分管相应工作副主任。

杜益伟同志 参加企业联系帮包工作；负责行政事务、政务公开、政务督查、信息化建设、新闻宣传、财务审计、人大建议与政协提案办理、城建档案及地下管线管理、老干部、工会、双拥等方面工作；负责政策法规、依法行政、行政审批管理、“一次办好”、放管服改革、优化营商环境等方面工作；负责勘察设计、建设科技、招商引资、双招双引考核、节能抗震、绿色建筑、装配式建筑、历史文化名城保护、消防设计审查和验收等方面工作。分管局办公室、政策法规科、节能科技与勘察设计科、离退休干部科、工会，市建筑设计院、市施工图审查中心。联系市住

建事业中心分管相应工作副主任，联系市工程质量安全服务中心。

杜克允同志 负责市城市建设事业发展中心全面工作；负责城市基础设施、海绵城市、综合管廊，城市燃气、供热行业的发展规划和建设实施、安全生产和监督管理等方面工作；负责城市清洁取暖、重点项目编报调度、五城同创、议程创新示范区建设、城市品质提升、智慧城市建设、城建统计、世纪大道和民生南路建设等方面工作。分管局城市建设科。联系市工程质量安全服务中心。

胡夫海同志 负责村镇建设、历史文化名镇名村保护、农村清洁取暖，农村旱厕和危房改造、农村房屋排查整治、美丽村居建设、“双十镇”建设等方面工作；负责新型城镇化、城乡融合发展、住建领域新旧动能转换、鲁南经济圈（淮海经济区）一体化发展等方面工作；负责社会治安综合治理、扫黑除恶、信访稳定等方面工作。分管局村镇建设科。联系市住建事业中心分管相应工作副主任，联系市城市建设事业发展中心。

除上述分管工作外，根据“一岗双责”要求，对全局党的建设、党风廉政建设、意识形态、安全生产、信访维稳等工作，局分管领导同志牵头负责，其他局领导同志在分管职责范围内对以上工作承担各自的责任。

实行局领导 AB 角工作制。聂存明同志和丁善意同志互为 AB 角；王怀文同志和杜益伟同志互为 AB 角；杜克允同志与胡夫海

同志互为 AB 角。互为 AB 角的局领导，一位领导因出差、外出培训学习、休假等原因离岗时，由另一位领导代其履行职责，确保工作的连续性。

枣庄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2021 年 8 月 25 日

信息公开属性：主动公开

枣庄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办公室

2021 年 8 月 25 日印发
